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收益分配 期前公告

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

一、主旨：公告本公司經理之系列基金分配類型受益權單位115年7月收益分配期前公告事項。

二、依據：依各基金信託契約收益分配、通知及公告之規定辦理。

三、公告事項(分配期前公告)：

(一) 各基金如下：

基金名稱		計價幣別
永豐新興市場及非投資等級雙債組合基金	月配類型	新臺幣
永豐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	月配類型	新臺幣
	月配類型	人民幣
永豐全球多元入息基金	月配類型	新臺幣
	月配類型	美元
永豐ESG全球數位基礎建設基金	月配類型	新臺幣
	月配N類型	新臺幣
	月配類型	美元
	月配N類型	美元
	月配類型	人民幣
	月配N類型	人民幣
	月配類型	南非幣
	月配N類型	南非幣
永豐全球基礎建設及公用事業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月配類型	新臺幣
	月配N類型	新臺幣
	月配類型	美元
	月配N類型	美元
永豐四年到期美國優質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季配類型	新臺幣
	季配類型	美元
永豐創新醫療多重資產基金	月配類型	新臺幣
	月配N類型	新臺幣
	月配類型	美元
	月配N類型	美元
	月配類型	人民幣
	月配N類型	人民幣
	月配類型	南非幣
永豐三至六年優先債基金	季配類型	新臺幣
	季配類型	美元

(二) 收益分配評價日：民國115年7月31日。

(三) 收益分配基準日：民國115年8月10日。

(四) 停止受益憑證轉讓變更登記期間：不適用。(註)

(五) 收益分配除息日：民國115年8月11日。

(六) 收益分配發放日：民國115年8月19日。

(七) 本公司將於收益分配基準日後再行公告其計算方式及分配之金額、地點、時間及給付方式。

特此公告

(註)

依據102/7/12修正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受益憑證事務處理規則」第22條，除封閉式、指數股票型基金外，其餘開放式基金過戶係由投信公司辦理，無需於分配基準日五日前停止辦理轉讓登記。